

证券代码：871236

证券简称：新元太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 月 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牛力禾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牛力禾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选举牛力禾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

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牛力禾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彦侃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刘彦侃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彦侃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彦侃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刘彦侃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彦侃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鸿继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李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鸿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